

股票代码：601818

股票简称：光大银行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40

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本行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6年8月28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，亲自出席董事14名，姚威、张铭文、刘俏董事以视频方式参会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吴利军董事长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2026年半年报及摘要（A股）、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（H股）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，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行2026年A股半年报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本行网站（www.cebbank.com），2026年H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详见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（www.hkexnews.hk）及本行网站。

二、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行《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。

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：本行拟定的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关于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行《2026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》详见本行网站。

四、关于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恢复计划》和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处置计划建议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关于修订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六、关于修订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机构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七、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销理财产品销售制度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八、关于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全行人员编制配置方案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九、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1票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吴利军、崔勇、郝成董事在表决中回避。

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公允性、合规性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的独立意见：根据相关规定，上述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法律法规、监管部门及本行的有关规定，并已依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。

十、关于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上半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及2026年下半年工作计划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十一、关于提请召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14票，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召开本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有关召开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安排，本行将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8日